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委托代建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奇股份”）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湖北力帝机床签署委托代建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力帝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力帝机床”）委托宜都市国通高新示范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通高新”）代建智能环保装备制造项目，代建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了进一步深化公司循环装备板块与湖北省生态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生态”）在智能环保装备领域的合作，结合双方合资公司湖北长江天奇环保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长江天奇环保装备”）及公司循环装备业务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力帝机床拟与国通高新签署《委托代建协议》，委托国通高新负责智能环保装备制造项目的土地购置及项目建设，代建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代建项目完成后由湖北力帝机床或合资公司最终回购使用，回购方案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不超过上述代建总金额的范围内实施回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国家有关部门批准。

###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宜都市国通高新示范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81MA49QBG06L

成立日期：2021 年 4 月 7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宜都市陆城五宜大道 99 号 C 区 4 楼

法定代表人：余伟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 物业管理, 土地使用权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仓储设备租赁服务,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会议及展览服务, 广告发布, 数字广告发布,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国通高新 100% 股权。

实际控制人：宜都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关联关系：国通高新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前 10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核查, 国通高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具有良好的资信及履约能力。

### 三、协议主要内容

#### （一） 代建模式

国通高新负责项目投资管理和建设组织实施工作, 项目建成后由湖北力帝机床或指定关联方回购。回购价格以最终各方一致认可的工程审计决算金额为基础, 另行明确约定。

#### （二） 代建内容

##### 1、代建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智能环保装备制造项目

工程地点：宜都市枝城镇高新技术示范园

建设项目投资：工程建设总投资金额不高于 11000 万元

工程内容及规模：计划用地 108.15 亩, 总建筑面积约 30000 m<sup>2</sup>, 含土地、钢结构车间、甲类仓库、危废仓库、气站等；配套建设电气、给排水、消防、绿化、道路等室外工程。具体以批复的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通过审查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 2、代建工作内容

国通高新为本项目提供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招标管理、进度管理、质量安全管理、合同管理、施工管理、信息管理直到竣工验收手续的办理，工程决算审核完成，资产确权和缺陷责任期等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的所有管理服务工作的。

### （三） 代建期限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产权过户后之日止。正式开工日期起，12个月内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竣工验收合格后六个月内办理完产权过户手续。

### （四） 建设费用定价及回购约定

1、协议约定的项目投资包括土地款、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包含设备购置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组成。

2、建筑安装工程费按不高于结算审核价格的 95%计取；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按规定计算费用（以双方最终确定为准）后乘以实际中标费率进行计取。

3、各方共同委托第三方工程审计单位进行跟踪审计，项目结束后以各方最终认可的工程审计金额进行结算。湖北力帝机床或指定关联方根据回购协议进行最终结算。回购协议签订后一个月内完成结算支付，推迟结算支付的一方，按年 5%利率支付财务费用，最后一次付款日一次性结清。

## 四、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与湖北生态前期战略合作规划，本次代建所涉厂房及基础设施为合资公司湖北长江天奇环保装备计划投资的智能环保装备制造项目所用。考虑到项目建设周期、实际生产需求以及市场开发的紧迫性，各方一致同意由湖北力帝机床率先委托代建，以快速推动项目建成投产。

公司子公司湖北力帝机床采用代建模式，可降低前期对土地、厂房建设等大额资本性投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代建方具有丰富的工程建设经验，资金状况良好，能够确保项目质量，风险可控。本次委托代建所涉资产后期由合资公司回购，有助于深化公司与湖北生态在环保装备领域的合作，有利于公司循环装备业务未来经营发展。本次委托代建不影响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委托代建协议签署后，交易双方将进一步就后续事项进行协商；项目建设过程中可

能涉及取得相关政府部门关于土地管理、节能审查、环境影响评估、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审批或备案。。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则存在本次委托代建事项可能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本次代建事项执行周期需要较长时间，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长期经营的影响将以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确定。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